**双庙街乡概况**

泌阳县双庙街乡辖18个行政村，36586人。全乡地处南阳盆地东沿，属丘陵平原过渡地区，总面积72平方公里，东西最大距离9.3千米。南北最大距离6.5千米，其中耕地面积76868亩，粮食总产量1亿吨，境内交通、通讯条件便利，乡政府所在地双庙街位于泌阳县城西北12公里处。2019年机构改革后，双庙街乡人民政府共有4个行政办公室、8个事业服务中心。

**一、发展重点与主要措施**

（一）更大力度推进农业结构调整，努力实现农民增收。

以生产经营规模化、标准化、专业化、集约化为目标，立足双庙烟叶、信用菌、苗圃等产业和生态养殖产业实践，加快农业发展方式转变，提高农业综合产出效益，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。要突出特色，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，以科技创新为动力，以发展集生态农业、设施农业、品牌农业、休闲农业和现代农业于一体，引领农业向“生态、高效、品牌、安全”方向发展。要立足双庙实际，大力度的做好夏南牛、生猪等畜禽的养殖，提高养殖规模，促其增效。要注意搞好林业生产，适当地调整林业种植的品种。要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来规划、调整林业产业布局，全力打造精品村、绿化村。

（二）更大力度推进转型升级，在经济发展上实现新跨越。

一方面要抓好现有产业经济的培育、扶持和壮大；另一方面要立足资源优势，扩大开放抓招商，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。经过五年的努力，实现以现代农业、食用菌、养殖业及苗圃等产业为支柱的产业结构。未来五年，我们立足我乡实际，以四美乡村示范村引领，全力打造集景观、休闲、运动为一体美丽乡村。二是以沟李村香菇园区为龙头，带动周边村发展香菇经济，计划五年内发展香菇大棚200座，大大增加群众家庭收入。三是以夏南牛养殖场和一张村养殖场为带动，计划五年内发展养殖场3个，大力发展生态养殖业。

（三）更大力度推进社会事业，为人民群众再造新福祉。

推进教育均衡化发展。要继续巩固“双基”、“普九”成果，进一步强化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，不断加大教育投入，完善教育设施，调整办学布局，改善办学条件，提高办学水平，强化教育督导管理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未来五年内，计划建设一所幼儿园和高标准寄宿式小学。大力发展卫生事业。要继续推进双庙街乡卫生院规范化和卫生防疫标准化建设，提高医疗服务水平。巩固城乡居民医保成果，让群众得到更多实惠。要打牢扶贫工作基础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着眼于让贫困人口长期受益，实施好各类产业扶贫项目。加大精神文明创建力度。加大省、市文明村镇创建力度，以志愿者活动等为载体，建设文明双庙。统筹做好其他民生事业。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健全完善低保、五保、医疗救助、临时救助、救灾救济、优抚安置等城乡社会救助体系，同时依法打击骗保等行为。全力抓好平安建设各项工作。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，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；完善“信访大调解、大接访”制度，规范信访秩序，继续推行全民普法活动，增强全民法制意识。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，扎实推进“雪亮工程”建设，依法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，确保治安平稳有序；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，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；认真落实领导公开接访、信访值班、带件下访等相关制度，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和信访隐患排查化解工作，切实解决合理诉求，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，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、社会和谐稳定。

**二、双庙街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责：**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、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（党员大会）的决议，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，抓好发展党员工作，加强党员队伍建设。

（三）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负责思想政治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、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等工作。

（四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负责干部的教育、培养、选拔和监督工作。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。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。

（五）领导本乡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，开展文明乡村、文明单位建设活动，组织群众开展经常性的文化、娱乐、体育活动。

（六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等工作。

（七）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计划生育、卫生健康体育、退役军人服务、社会保障、残疾人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等行政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编制和执行本行政区域经济发展规划，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，营造良好发展环境，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落实各项惠农政策，为经济主体提供示范引领和政策服务，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，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。

（九）强化公共服务，组织各项公益事业建设，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。

（十）依法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安全生产、防汛、防火、防疫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保护和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本行政区域的社会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精准扶贫、人居环境整治、美丽乡村建设工作。

（十二）承担县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依法下放的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。

（十三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三、机构设置：**

设置4个党政内设机构：

1. 党政办公室。

负责上级机关交办事项和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各项决议、决定的督查落实，协助党政领导做好各项工作的协调。负责党的宣传工作，认真搞好理论宣传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，做好信息调研和通讯报道工作。负责档案管理工作。负责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工作计划、总结、报告、请示及以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名义发出的各种公文的起草、审核印制、发送和归档工作。负责文件传阅、归档和保存工作。负责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的印章管理。做好机关后勤保障工作；负责办公用品的发放工作；负责报刊、杂志的征订、收发工作；负责值班安排、车辆安排和管理工作；负责会议室管理和会务工作。承担人民代表大会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等组织的日常工作，并充分发挥其作用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1. 党建工作办公室。

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管理，加强党员教育和党员管理工作，研究和提出辖区基层组织建设的阶段性规划、意见及相关政策建议；研究、指导辖区党组织的设置和调整等工作；负责组织、人事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。负责离退休干部的管理、服务工作；负责党代会的组织工作，参与人代会、政协会的有关组织工作，办理党员代表大会的审批手续，对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进行指导；负责辖区基层党建工作的考核和评比表彰工作；指导做好党员的教育、管理和发展工作，研究和提出党员队伍建设的阶段性规划、意见和建议，督促基层党组织加强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；负责全辖区党内统计、组织关系接转等工作，做好党费收缴、管理和使用工作；检查指导基层党组织坚持党的民主生活会制度，督促指导各支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；提出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、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意见，总结推广先进典型；加强调查研究，经常深入基层，了解情况，及时发现并帮助解决基层党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；收集、整理、综合、上报组工信息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1. 经济发展办公室。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农业、农村、企业、招商引资、经济建设、经济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；拟定并组织实施本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，研究分析经济形势，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、政策；组织拟定综合性产业政策，负责协调第一、二、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，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计划的衔接平衡；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；指导行业协会改革和发展；统筹协调、指导管理招商引资工作；依据上级的产业投资政策，搜集、研究和编制相应规划、计划、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工作。做好山、水、林、田、路综合治理规划和农田水利建设、农机化建设、林业建设等协调工作，督促检查农业、农村生产年度计划的执行情况；负责本辖区范围内私营企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，协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。搞好本辖区内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信息数据的收集、整理、统计、上报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四）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。宣传、贯彻执行上级关于规划管理、农村房屋建设、工程质量、招投标、农村房屋管理等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政策；根据国家有关乡村规划建设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，拟定贯彻落实措施，组织乡域体系规划、乡村总体规划、建设性详细规划的具体编制、审核和报批，按规划组织实施；管理乡村建设的设计与施工；负责本辖区范围内单位建设工程选址、定点、审核呈报县住建局核发乡村建设工程许可证的工作；负责本辖区范围内的民房建设管理工作（含质量、安全）；负责处理民房建设中的信访、投诉工作，对重大问题及时上报；协助负责建筑行业安全生产、乡村道路交通建设规划和土地管理等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四、设下列事业单位：**

（一）党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。负责为辖区内企业群众办事提供公共服务；负责制定中心有关规章制度、管理办法，并组织实施；对进驻中心窗口的工作人员进行现场管理，并负责实施考核、评比；负责拟订进入中心服务事项的确定、调整、变更意见，并对权限内审批事项的办理情况进行协调；对权限在上级部门的行政审批许可类事项开展初审、呈报服务，实行集中管理。面向广大党员、基层干部、入党积极分子和群众、积极开展党务政策咨询，传播党建理论知识、提供党员活动场所、帮扶生活困难党员群众、组织党员志愿者服务、推进区域化党建工作等服务活动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综合执法中队。根据赋权和授权情况，负责辖区内城乡环境综合整治、安全生产、市容环境卫生、市政管理、园林绿化管理、辖区内规划管理、建设管理、无证商贩、商店占道经营等的行政执法工作；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，完成辖区内重大、临时、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任务；配合上级执法部门做好相关执法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三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。负责贯彻上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示精神，拟定本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计划、阶段性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；调查了解本辖区社会治安形势和工作动态，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并及时调解处理，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；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、帮扶工作，对危险物品存放场所、特种行业和公共复杂场所的治安管理提供支持保障，防止重大治安问题发生；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工作，着力解决影响辖区内社会治安问题，落实防范、教育、管理等各项措施，提高治安防控能力。负责群众信访接待、登记、转送服务等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四）退役军人服务站。协调落实就业创业、优抚帮扶、权益保障、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，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、技能培训；协助做好本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、行政关系、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，退役军人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，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；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、来信办理、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，上级领导、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，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，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，开展心理疏导、法律服务等工作；搭建政策咨询、沟通联系、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，多渠道筹措资金，针对性、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、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，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传递给每一个退役军人；全面摸清、动态掌握、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、工作开展，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、家庭生活情况；当好退役军人的服务员、宣传员、信息员、联络员，就近听取诉求，突出面对面、个性化、一对一服务，主动登门入户宣讲政策、解决问题，送立功喜报、悬挂光荣牌；结合“八一”、春节等节日，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，及时开展走访慰问；指导村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；完成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本乡镇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。

（五）社会事务服务中心。负责基层政权建设、地名勘界、救灾救济、优抚安置、殡葬管理、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敬老院管理、留守儿童、孤儿管理工作；负责劳动保障服务工作，提供就业再就业信息、培训信息、富余劳动力转移等公共就业服务；负责辖区内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医疗保障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等公益服务性工作；负责残疾人工作、做好民族宗教事务、爱国卫生、红十字会相关工作；负责卫生健康、计划生育工作；做好全员人口信息平台的管理维护工作；做好辖区内安全生产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六）生态环境保护中心。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，并监督实施；负责编制本辖区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，收集辖区内各类环保信息，负责拟定本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，研究部署环保工作任务；协助做好辖区内排污申报登记、排污许可证发放初审等工作；参与辖区污染防治监督管理，协助做好辖区内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；督促辖区新改扩迁建项目及时做好环保手续报批、“三同时”环保验收工作；协助做好环境问题来信来访的调查和污染纠纷、投诉的调解；组织、指导和协调辖区内环境保护教育、宣传工作，建立并完善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机制；牵头组织协调辖区内农业污染、生活污染及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，开展循环经济、清洁生产等各项工作，保护生态环境；扎实做好环境连片整治工作；加强辖区饮用水源的保护，确保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七）农业农村服务中心。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农业、农村、林业 、科技、水利、农机、粮食、畜牧水产、农村能源等方面的方针、政策和有关法律、法规；负责制定辖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、乡村振兴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抓好农村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和完善，为农村发展市场经济提供指导与服务；指导承包合同管理和合同纠纷的调处，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；组织开展新技术、新成果的试验示范、推广应用和科技兴农、技术协作等工作，促进农产品开发升级，搞活流通；坚持以市场为导向，以服务为己任，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技术、资金、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咨询与服务；保护生态平衡，促进可持续发展；负责农田防火工作。

贯彻执行中央和省、市、县的扶贫工作方针、政策，拟订辖区扶贫工作政策和扶贫开发战略规划，并组织实施；制定和完善各项扶贫专项资金、物资的管理办法，管好用好扶贫资金，做好小额信贷审核工作，确保小额信贷资金的安全使用和安全回收；组织辖区机关、单位和其他社会团体，开展挂钩帮带扶贫，帮助建档立卡户进行开发性的生产建设和产业发展；协调组织科技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健康、农业等部门，加强智力扶贫、科技扶贫，组织科技培训，提高劳动者素质，促进贫困人口的生产生活能力；指导帮助贫困村组，以资源开发为基础，积极调整产业结构，开展多种经营，增加农民收入，加快脱贫步伐；配合民政、残联等部门做好救灾扶贫，实施行政兜底政策，根据国家和省定扶贫标准，确定扶持范围，明确扶贫对象，落实扶贫措施，做好扶贫监测，统计、宣传、信息交流等工作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八）科技文化服务中心（精神文明实践中心）。负责制定科技、文化旅游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；积极宣传贯彻科技、文化、体育等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及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；紧紧围绕乡党委、乡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，有针对性地开展科普教育活动和群众性的文化体育活动；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，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，引导群众坚定理想信念；依托文化礼堂、乡村大舞台等，广泛传播爱国主义精神；大力开展移风易俗，弘扬时代新风，引导农村群众自觉抵制腐朽落后文化侵蚀；广泛开展学习道德模范、最美人物、身边好人等活动，开展“最美家庭”、“文明户”、“文明村”、“文明家庭”等评选表彰活动，引导农村群众向上向善、孝老爱亲、重义守信、勤俭持家；积极宣传道德准则、引领道德风尚，主动参与矛盾调处，有效净化社会风气；大力弘扬先进文化，巩固乡、村两级文化阵地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，活跃广大群众文化生活；积极组织指导村文化活动，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；协助文化执法部门依法行政，抓好本辖区文化旅游管理；鼓励、扶持群众协会组织，协助文艺协会开展各类健康有益的活动；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、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娱体育活动；搜集、整理民族民间文化遗产，配合上级依法核定行政区域的文物单位；承办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五、办公地址月时间**

办公地址：泌阳县双庙街乡双庙街

联系电话：0396—7733301

电子邮箱：[smjx2791201@163.com](mailto:jyllzfb@163.com)

邮       编：463741

办公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 法定节假日除外 。

夏季：上午08:00-12:00 下午 15:00-18:00；

冬季：上午08:00-12:00 下午 14:30-17:30。

**六、乡党政领导班子分工**

乡党委书记刘广超同志主持党委全面工作。

乡党委副书记、政府乡长李卿业同志协助党委书记抓好党务工作，主持政府全面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王涛同志负责人大、机关、统计、工青妇、群团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副书记曹恒谦同志负责安全生产、组织、消防、社会事务中心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乔亨同志负责纪检监察、环保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副乡长潘翱同志负责农业、扶贫、招商引资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吕吉申同志负责组织、老干部、人居环境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宣统委员许宏雷同志负责宣传、统战、土地、城建、交通工作。

乡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范长增同志负责武装、综治、信访工作。

副乡长乔景金同志负责文教卫生、科技工作。